

徐乾学《明史列传》辨伪

李伟敏

《明史列传》，抄本，93卷，题清徐乾学撰，现藏台湾省中央图书馆。1970年该书作为稀见明代史籍被影印收入屈万里主编的《明代史籍汇刊》中出版，后于1985年再版。

徐乾学（1631—1694），字原一，号健庵，江南昆山（今江苏昆山）人，康熙九年一甲第三名进士，历官翰林院编修、侍读学士、詹事府詹事、内阁学士、都御史、刑部尚书。徐乾学与其弟徐元文、徐秉义皆以鼎甲致位，且以文章显世，故时称“昆山三徐”。徐乾学学识通达，长于文学、经史、考据，于康熙年间曾先后充任《明史》总裁、《大清会典》及《一统志》副总裁。其著述主要有《读礼通考》120卷、《憺园文集》36卷、《鉴古辑览》、《古文渊鉴》，还有《历代宗庙考》、《舆地备考》、《舆地纪要》、《舆地志》等未卒稿。

《明史》为中国历史上编修时间最长的一部正史，因纂修时日漫长，加以监修、总裁屡易其人，故在编纂中形成了不同的稿本。而诸家稿本的存在，为我们今天研究明史提供了多方参照各稿《明史》以资考核的机会。今台湾中央图书馆所藏93卷本《明史列传》（以下简称《列传》）如果真为徐乾学任《明史》馆总裁时所撰，无疑为我们研究《明史》纂修问题及《明史》编纂过程中诸家稿本之间的关系提供了新的参考，其史料价值自不待言。

但笔者对该书细加考核，却发现该书撰者为徐乾学的说法疑点颇多，令人疑窦丛生，因作考证。现试陈管见于下，以求正于史学方家。

一

该书并未见诸徐乾学的著述及有关徐乾学的传记资料。《列传》一书若为徐乾学所撰，作者本人在著述中为什么对如此重要且卷帙为数不小的著作只字未提？而且《清史稿》、《清史列传》、《国朝耆献类徵》、《国朝先正事略》、《碑传集》、《汉名臣传》、《国朝学案小识》、《清代学者象传》等有关徐乾学的传记资料中亦未提及此书。其弟徐元文曾任《明史》馆监修、徐秉义亦曾参与《明史》纂修，二人的传记资料及文集中对纂修《明史》一事均有记载，二人理当述及其兄在充任《明史》馆总裁其间撰成《明史列传》一书，可在二人的

文集及相关传记资料中均未见只言片语。

不仅如此,《列传》一书自身还存在一些疑点,兹列其显误者如下:

第一,该书卷首韩方卓的跋文有明显失误。抄本《列传》中能证明该书为徐乾学所“手辑”的主要依据是卷首署名韩方卓的跋文。跋文述及该书的成书过程与主要内容,曰:“《明史》九十三卷,司寇健庵徐公乾学所手辑也。……公歿未几,是书出于公弟果亭先生(徐秉义,号果亭)。盖上自洪武,下迄启祯,井井鳞鳞,靡不毕备,诚一代之良史哉。因忆在馆时,阖扉静哦,是书实托始矣,公真有心人也。第公用世早而早世,即是书亦公未竟之绪,其时为之整齐厘次以存公手泽者,则公门状元韩莢实有功焉。……受果亭先生之简而引其端如此,何敢谓是书为公未竟之书也。时康熙甲辰春吴门韩方卓撰。”^①

韩方卓跋文最明显的失误在其跋尾的时间。康熙甲辰为康熙三年(1664),是年清朝并未开馆修史,徐乾学亦未中进士,谈不上入馆修史,自然也绝不可能撰成《列传》这样一部卷帙为数不小的史籍,更不可能出现康熙甲辰之前徐乾学就已故去的情况。此外,康熙十一年,徐乾学主考顺天乡试,拔韩莢于遗卷中,韩莢次年高中癸丑科一甲第一名状元,才成徐的门生。此前,韩莢既非徐乾学的门生,也就不可能以门生身份帮助他整理书稿。但韩方卓在跋文中称“时馆所储,俱南北名流,余幸滥竽,每相聚则议论嘻叹,笔舌纵横。……共事一年,余遭艰归”^②。据此,韩方卓曾入《明史》馆与徐乾学共事一年,此种情形下,他为友人的遗著撰写跋文,似乎不应搞错。其跋文出现如此明显的失误,仅用笔误来解释恐怕很难令人信服。

第二,光绪年间从书坊中购得《列传》一书的邹福保所作识语中存在前后矛盾之处。这则识语简要提到了本书的流传经过:“光绪丁酉九秋,坊友侯念椿以《明史列传》示予,共六十五册,曰此徐健庵手辑未刻稿也。予留阅旬日,取对刻本,大有增损。其首页有乡先贤韩太史方卓手跋,详载是书源流。按公于康熙壬子充《明史》馆总裁,后因伐异党同,彼此倾轧,未竟而卒。上命张廷玉辈入京辑刻。两书相较,远胜张本,至其佳处,不可枚举,诚明代之良史,亦公不朽之业也。是书纸墨精良,古香古色,令人爱不忍释。奈索值奇昂,非吾侪寒士所得问津。然秘笈难遇,余亦断不肯舍,商之至三,竟以银饼千枚易之,谨藏篋笥。今日坐雨无聊,爰题数语,告我子孙,世世宝之。丙申五月二十又三日元和邹福保书。”^③

邹福保(1852-1915),字咏春,一字芸巢,别号巢隐老人,元和(今江苏苏州)人。光绪十二年(1886)丙戌科榜眼,官编修、洗马、翰林院侍讲,曾充江西、福建乡试副考官,顺天乡试同考官。辑有《文钥》、《矩心丛说》、《残明文胜》诸书。

①韩方卓:《明史列传》卷首,台湾学生书局,1970年,第1-7页。

②韩方卓:《明史列传》卷首,第1-7页。

③邹福保:《明史列传》卷首,第8页。

邹福保于光绪丁酉年秋(光绪二十三年)初见此书,又岂能于丙申年即光绪二十二年五月未见此书时便已在书中题下识语?邹福保笔下出现如此前后矛盾之处亦令人怀疑。另据识语可知,该书于光绪年间突然出现在书坊中。此前该书从何处而来,又是如何流入坊间则是一个未解之谜,有待进一步考证。

第三,刘兆祐先生为该书所作叙录中亦有失误。刘先生肯定此书为徐乾学康熙年间任《明史》馆总裁时所撰,其依据即为卷首韩方卓的跋文及杨椿所作的《再上明鉴纲目馆总裁书》,但刘先生均未予以考辨证实。韩方卓跋文中的显误之处,前文已有说明,此不赘述。

杨椿的《再上明鉴纲目馆总裁书》较为详细地记载了《明史》纂修的经过:“(康熙)十八年,从给事中张鹏请,命内阁学士昆山徐公为监修,翰林院掌院学士昆山叶文敏公、右庶子丹徒张文贞公为总裁,广徵博学鸿儒睢州汤文正公等五十人入翰林,与右庶子卢君琦等十六人为纂修。于是汤文正公为《太祖本纪》,徐公嘉炎为《惠帝本纪》,朱君彝尊为《成祖本纪》,徐公乾学为《地理志》,潘君耒为《食货志》,尤君侗为《艺文志》,汪君琬为《后妃》、《诸王》、《开国功臣传》,毛君奇龄为《流贼》、《土司》、《外国传》,其余各有所分。监修徐公,发凡起例,历十二年而史稿粗就,凡四百一十六卷。……二十九年夏,监修徐公归,以旧大学士仍领史局,未几薨。三十三年召左都御史华亭王公于家,与尚书泽州陈文贞公为总裁,而张文贞公与原任大学士孝感熊文端公为监修。张公以尝为总裁任修志书,陈公任修本纪,王公任修列传。王公延鄞县万君斯同、吾邑钱君名世于家,以史事委之。……宏正前徐稿考校既疏,乖错尤甚,万君无书足信,惟凭实录及稗史之可从者,辨其人之忠佞,定其时之后先。”^①

杨椿曾于雍正、乾隆之际入《明史》馆纂修《明史》,且长于经史,精于考证,熟知《明史》的编纂过程。刘兆祐先生据此认为“既云乾学发凡起例,又云弘正前徐稿考校既疏,则此稿殆乾学领史馆时所撰成者也。”^②杨椿在《再上明鉴纲目馆总裁书》中的确提到“监修徐公,发凡起例,历十二年而史稿粗就”,而且称其时史馆中已经修成的史稿为“徐稿”。杨椿文中三处提到了“监修徐公”,但出于礼敬,并未指明这位监修徐公的名字。而刘先生认为“监修徐公”就是徐乾学,那么,杨椿文中提到的这位“监修徐公”是不是徐乾学呢?我们若将杨椿文章与《明史》纂修过程的史实结合起来考察,弄清这一问题并不困难。

康熙十八年任《明史》馆监修的应为徐元文而非徐乾学。对于任监修一事,徐元文曾上疏自陈辞去监修一职,其疏云:“(丙辰)十一月闻母讣,回籍守制。于康熙十八年二月服满,正起咨赴补间,传接部文为纂修《明史》事,奉旨徐元文著为监修官。……臣学识既浅,地望更轻,……伏祈皇上收还监修成

^①杨椿:《孟邻堂文钞》卷二,《续修四库全书》本,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第25-26页。

^②刘兆祐:《明史列传》卷首,第3页。

命。”^①此时,徐乾学官居右赞善,仅以纂修官的身份供职史馆。直至康熙二十一年,徐乾学方以赞善充史馆总裁。由此可见,杨椿文中第一次提到的“监修徐公”应为徐乾学之弟徐元文。

徐元文任监修后,其时朝野学者纷纷上书史馆,请先定例发凡,为秉笔者典式。徐元文及其兄徐乾学撰《修史条议》进呈史馆。据徐乾学《憺园文集·修史条议序》中称:“《明史》开局,院长叶公属同舍弟中允预纂修之役,时舍弟都御史(元文)为监修,辞于院长,弗允。因日夜搜罗群书,考究有明一代史乘之得失,随笔纪录,以示同馆诸公。未几,中允以疾去,叶公下世。某被命同学士陈、张二公、侍读学士孙公、汤公暨门人王庶子为总裁官,而舍弟(元文)罢柏府之职,留领史事,益以向所讨论者详为商榷,得六十一条,存之馆中,庶几相与整齐慎核,以成一代之信史,无负皇上简命而已。”^②在《修史条议》中,徐元文对《明史》纪、传等各部分的编撰方法进行了详尽探讨,于《明史》编纂体例多有发明。因此,杨椿文中第二次提到的“监修徐公”仍指徐元文,而非徐乾学。

康熙二十九年春,徐元文因事坐降二级留任,以旧大学士仍领史事。是年五月,两江总督傅腊塔弹劾徐乾学招权竞利,词连徐元文,徐元文具疏辩解请求辞官回乡,康熙帝允准徐元文以原官致仕回籍。徐元文于九月致仕,家居一年后于康熙三十年七月卒于家中。显然,杨椿文中第三次提的“监修徐公”仍是指徐元文。

据此,杨椿文中提到的“监修徐公”显然是指徐元文,而非徐乾学。至于文中提到的“徐稿”,即416卷本《明史》。刘先生将“监修徐公”误认为是徐乾学,并由此推断《列传》一书是徐乾学在领《明史》馆时所撰的结论显然与事实不符。

二

除该书自身存在诸多疑点外,有关《明史》纂修的史实亦能印证《列传》一书并非为徐乾学所撰。

《明史》纂修始于清顺治二年五月,此次开馆诏修《明史》完全是出于政治目的,又因大局多事,人才不济,史料缺乏等因,故于修史一事作为不多。康熙四年,史馆重开,随即又因翻译实录及修《清世祖实录》而使史馆几于停废。直至康熙十八年三月,清廷再次下诏开馆纂修《明史》,由内阁学士徐元文任监修,叶方霭、张玉书任总裁,以中式博学鸿词科的彭孙遹等五十鸿博分授编修、检讨各官,

①徐元文:《含经堂集》卷十八,《续修四库全书》本,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第617-618页。

②徐乾学:《憺园文集》卷十九,《四库全书存目丛书》本,齐鲁书社,1997年,第110-111页。

悉数入馆纂修《明史》，大规模的《明史》撰修活动至此方正式开始。

纂修初期，各纂修官由监修、总裁委派分任，本纪、列传以朝代分，志、表则以事类分断，或一人撰一纪，或一人撰一志，或一人撰数传。自康熙十九年正月至二十二年正月，纂修各官分撰之题多已完稿，纷纷进呈史馆。康熙二十一年，大学士李蔚为监修，汤斌、徐乾学、王鸿绪为总裁，开始分类改定各纂修官进呈之稿。当时的计划是“先分任专阅，后再加校订”^①，但进展不大，直至次年十一月康熙帝询问纂修情况时，史馆答复为：“草本已有大略，总裁官各行分阅，尚未互相参酌。”^②康熙二十三年，徐元文罢都御史之职，重领史局。据韩菼《徐公元文行状》称：“甲子（康熙二十三年）二月，有旨留公专领监修，《明史》史局置已五年，而书未成。公既不与政，专意史事，考据国史，参用诸家之说，年经月纬，手自编辑。客有熟于前朝掌故者，公奉书币延致宾馆，遇有疑误，辄通怀商榷，常至夜分。积年成纪传十之六七。”^③其中的“客”即指著名史学家万斯同。万斯同“欲以遗民自居，以任故国之史事报故国”，于康熙十八年应《明史》监修徐元文之徵北上入京修史，他以布衣参史局，在徐邸深居简出，核定、删改史稿，“不居纂修之名，隐操总裁之柄”。对此，徐元文亦有说明：“季野万子惠然北来，止余邸舍十年矣。同心托契，偃于兰金，编校之事，蒙实赖焉。”^④在徐元文与万斯同的鼎力合作下，《明史》纂修取得新的进展。其后“撰成纪传十已六七，谨先缮写本纪七卷、列传十五卷恭呈御览”^⑤。康熙二十六年，徐元文上呈部分史稿请康熙帝审阅，史稿中列传部分已删订约六七成。康熙二十九年春，徐元文以旧大学士仍领史事，至是年九月徐元文致仕回籍，万斯同为其删订的史稿粗就，共计四百一十六卷。即杨椿所谓：“监修徐公，发凡起例，历十二年而史稿粗就，凡四百一十六卷。”^⑥此稿是《明史》开馆以来所纂成的第一部完整的史稿。康熙三十年七月，徐元文卒于家，史稿编撰几乎停止。

康熙三十三年，康熙帝命大学士于翰林内举奏长于文章、学问超卓者来京修史。大学士王熙、张玉书举荐王鸿绪、徐乾学、高士奇，但是年四月徐乾学已卒于家，高士奇亦未至，故命熊赐履、张玉书任监修，陈廷敬、王鸿绪任总裁，共预《明史》纂修之事。其时公议分类修史，由陈廷敬任修本纪，张玉书任修志书，王鸿绪任修列传。王鸿绪熟知万斯同曾馆徐元文家，为其删订史稿，乃延致万斯同于其家，同时延请钱名世，以核定列传史事委之。康熙四十一年，列传甫脱稿，尚未订正，万斯同便卒于王鸿绪京邸。此后，史馆主要人物相继凋谢，史

①黄云眉：《史学杂稿订存》，山东人民出版社，1960年，第142页。

②《康熙起居注》第二册，康熙二十二年十一月初十日丁丑，中华书局，1984年，第1100页。

③钱仪吉：《碑传集》卷一二，大化书局，1984年，第178页。

④徐元文：《含经堂集》卷十四，第603页。

⑤徐元文：《含经堂集》卷十八，第619页。

⑥杨椿：《孟邻堂文钞》卷二，第25页。

事编修迟滞不前,史馆几于停废。康熙四十八年,王鸿绪因附和内大臣阿灵阿等议立皇太子一事被免职,以原官解任回籍。其回籍时,将史馆草稿携去,经过五年的删改润色,于康熙五十二年初成史稿,次年进呈。其《进明史稿疏》云:“自蒙恩归田,欲图报称,因重理旧编,搜残补阙,荟萃其全,复经五载,成列传二百八卷。其间是非邪正,悉据已成公论,不敢稍逞私臆。但年代久远,传闻异辞,臣未敢自信为是。谨缮写全稿,贡呈御鉴,宣付史馆,以备参考。”^①王鸿绪此次进呈的稿本只有列传,纪、志、表未具,称《横云山人明史列传稿》。

康熙五十四年,王鸿绪特召还朝,此时,担任监修、总裁的张玉书、陈廷敬皆已去世,其他纂修官也已先后亡故,然《明史》仍缺本纪、志、表,于是王鸿绪乃将史馆旧稿作一调整,“或笔削乎旧文,或补缀其未备,或就正于明季之老儒,或咨访于当代之博雅”^②,又“取徐公旧志《河渠》、《食货》、《艺文》、《地理》删改之,其他俱仍其旧,表则去《功臣》、《戚臣》、《宦幸》,而改《大臣上》为《宰辅》,《大臣中》、《下》为《七卿》,惟《诸王表》与之同。六十一年冬,王公闲居在京,删改徐公本纪,不浹旬而十六朝本纪悉具”^③。乃汇整为本纪、志、表、列传具全的《明史稿》共计310卷于雍正元年六月进呈,此稿即横云山人《明史稿》。

雍正元年七月,清廷三度开《明史》馆,以隆科多、王项龄为监修,徐元梦、张廷玉、朱轼等为总裁,杨椿、汪由敦、吴麟等人为纂修,着手重修《明史》。至雍正十三年十二月,全书纂成,凡336卷。乾隆即位后,下诏以史稿付武英殿镂版,乾隆四年七月,全书刊成,即今通行本《明史》。

由《明史》编纂过程可知,自康熙十八年开馆修史至乾隆四年《明史》刊成,由于纂修时日漫长,纂修各官分类编撰,监修、总裁屡易其人等因,不仅留下了各纂修官分撰的稿本,如尤侗、毛奇龄、汤斌、方象瑛、朱彝尊、汪琬等人所拟史稿,还先后形成了几部较为完整的稿本,如现存的313卷本《明史纪传》、416卷本《明史》、208卷本《明史列传稿》、310卷本《明史稿》等。对于313卷本《明史纪传》与416卷本《明史》,有学者视其为经万斯同审定之史稿,故称其为“万稿”或“万斯同史稿”,如《北京图书馆古籍善本书目》及《中国古籍善本书目》中均题作“万斯同撰”;亦有学者认为此二者乃徐元文、万斯同等共同删修、核定的结果,且曾以徐元文名义进呈朝廷,应称其为“徐稿”或“徐元文史稿”,如曾于雍正、乾隆之际入明史馆纂修《明史》的杨椿就称其为“徐稿”。

就徐乾学与《明史》纂修的关系而言,他在《明史》开馆后,曾协助其弟徐元文参预《明史》纂修之役。康熙二十一年,徐乾学以左赞善充《明史》馆总裁主持《明史》的纂修,曾上《条陈明史事宜疏》、《修史条议》等,探讨编纂方

①王钟翰点校:《清史列传》卷十,中华书局,1987年,第694页。

②黄云眉:《史学杂稿订存》,第146页。

③杨椿:《孟邻堂文钞》卷二,第26页。

法,议定体例,为《明史》编纂提供不少宝贵意见。在分类纂修《明史》的过程中,徐乾学曾分撰大礼仪、三案、东林诸事迹及《地理志》。康熙二十四年,徐乾学擢内阁学士,充《大清会典》、《一统志》副总裁。其后,徐乾学因陷于康熙年间的党争,未再参与《明史》纂修。

由此看来,徐乾学虽于康熙年间入馆参与纂修《明史》并曾任《明史》馆总裁,但纂修中列传部分由监修、总裁委派各纂修官分任,故徐乾学不曾撰有《列传》一书;至于其时所称“徐稿”,也并非由徐乾学或其弟徐元文所撰,而系指徐元文、徐乾学先后任《明史》监修、总裁期间延请万斯同删修、核定各纂修官进呈之稿所形成的史稿。

三

《列传》一书既非徐乾学所撰,那么,在内容上它与现存的几种《明史》稿本又有何异同呢?

笔者选择了王鸿绪 310 卷本《明史稿》^①(以下简称《王稿》)、万斯同 416 卷本《明史》^②(以下简称《万稿》)及 313 卷本《明史纪传》^③(以下简称《纪传》)与《列传》进行比较。比较中发现《纪传》与《万稿》诸臣传部分内容基本相同,只个别字句稍有更改。由此可见 313 卷本《明史纪传》与 416 卷本《明史》大同小异,两稿因袭痕迹甚明,且 313 卷本《纪传》早于万稿,万稿是由 313 卷本《纪传》更改而来的^④。因此笔者只将《列传》一书与万稿、王稿进行了比较,其中《列传》一书中第 45、84、85、86 卷均分作上、下两卷,故实有 98 卷。在三书比较时,只取《王稿》、《万稿》诸臣传部分与《列传》一书比较。

首先,笔者比较了三书诸臣传的卷数及所列传主的数量。《万稿》诸臣传共 220 卷,所列传主 2238 人;《王稿》149 卷,所列传主 2016 人;《列传》98 卷,传主 1433 人。显然,《列传》一书传主数量远少于《万稿》和《王稿》。

经过仔细对勘《列传》与《王稿》后,笔者发现,《列传》一书的诸臣传大多均见于《王稿》,且内容亦有较多相同。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列传》与《王稿》有部分大臣的传记内容完全相同。如李景隆、徐达、常遇春及其附传、沐英及附传、郭英及附传、吕文燧等。

①此书据台湾文海出版社 1962 年影印的敬慎堂刊本。

②此书据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续修四库全书》中所收的 416 卷《明史》,该书据北京图书馆藏清抄本影印。关于 416 卷《明史》是否为万斯同编撰,目前史学界说法不一,大多认为国家图书馆所藏 313 卷本《明史纪传》与 416 卷本《明史》均为万斯同在史馆其间审定的稿本。笔者为行文方便,暂且称 416 卷本《明史》为万稿。

③此书据中国国家图书馆所藏 313 卷本《明史纪传》,是书实存 309 卷,题万斯同撰。

④笔者比较了两书的诸臣传部分,共选取了二十多人的传记进行比较,发现大部分传记两书完全相同,个别传记仅有数字不同,两稿因袭之迹甚明。由此可见 416 卷本《明史》乃由 313 卷本《明史纪传》因袭而来。

第二,《列传》中有些臣传的内容与《王稿》基本一致,只个别文字稍有不同。如郭子兴、李文忠、朱升、孔克仁、蔡迁、商辂、潘季驯等。这种情况较多,详细比较内容见下表:

内 容 标 题	书 名	《明史列传》	王鸿绪《明史稿》
郭子兴		执将杀之	执以告子兴
		则大惊,如失左右手	则大惊
李文忠		同常将军出塞	同常遇春出塞
朱升		覃思述书	覃思著书
胡子昭		预修高庙实录	预修太祖实录
孔克仁		上曰	太祖曰
		扩廓挟太子以动兵	扩廓挟太子以称戈
蔡迁		横刀砍阵	横刀斫阵
商辂		忠簋于术者全寅	忠簋于术者同寅
		当立宣宗章皇帝子孙	当立章皇帝之孙
潘季驯		晋季驯右都御史兼工部左侍郎代之	命季驯右都御史兼工部左侍郎代之
		季驯遂归	

第三,《列传》中有些臣传的内容与《王稿》不同,如方孝儒、楼璉、景清、齐泰等,共计 17 人。

第四,《列传》中部分诸臣传不见于《王稿》,如杨冀安、彭通、隋赞、黄哲、芮麟等,共计 57 人。

在《列传》与《王稿》两者比较的基础上,笔者又将《列传》与《王稿》不同的诸臣传及《列传》中不见于《王稿》的诸臣传同《万稿》进行了比较。结果发现:《列传》中不见于《王稿》的 57 位大臣的传记均可在《万稿》中找到,且两者内容除个别字句差异外,大体相同。如杨冀安、彭通、隋赞、方法、谢文详、杨琅、强珍、孙博、李杰等。《列传》中与《王稿》内容不同的 17 位大臣的传记与《万稿》均大体相同,如方孝儒、林嘉猷、楼璉、练子宁、暴昭、陈迪、景清、齐泰、黄子澄等。详细比较情况可见下表:

内 容 标 题	书 名	《明史列传》	万斯同《明史》
方孝孺		岂复多让	岂皆让之
		深深器之	濂深器之
		病绝粮	尝卧病,绝粮
		私为草以俟	私为代草
		谓孝孺儒者,曰	以孝孺儒者,谓左右曰
		时方修《太祖实录》	时方召诸名儒修《太祖实录》
		汝欲遽死耶,会当灭汝十族	汝焉能遽死,朕当灭汝十族
暴昭		被执不屈	被执见成祖,不为屈
陈迪			香美绝异,非乱臣贼子比也,益唾骂
		比死,骂不辍声	比死,不辍声
景清		至是独诣阙自归	至是独诣成祖自归
		一日怀刃入朝,日者奏	人莫测其意,一日怀刃入朝,先是星官有奏
隋赆		时民死于虎,赆牒城隍神	时民有死于虎者,赆移牒城隍之神
强珍		直遂诬奏,逮崇之下诏狱,输赎,调延安推官。	直遂诬奏崇之罪,逮下诏狱,当输赎,诏输毕调外,乃以为延安推官。
		及直、钺用兵,方论功而敌大人	及直、钺征东还,寇入潞阳、清河,掠五百余人,畜产无算,时钺等方论功。
			廷臣咸愤然,畏直无敢言者
孙博		伺臣僚,中外仄目	伺察臣僚,中外仄目不敢言

由此可知,《列传》一书与万斯同《明史》、王鸿绪《明史稿》存在较多相同或基本相同的诸臣传。

藉此基本可以认定:《明史列传》并非徐乾学所撰,至于该书确由何人所撰,为何与万斯同《明史》、王鸿绪《明史稿》存在如此之多相同或基本相同的诸臣传,又是如何由坊间流传至今等问题,尚有待深入挖掘史料作进一步的考证。

作者工作单位: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